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薇如
電話：1999（外縣市02-27208889）轉7093
傳真：02-27205321
電子信箱：chenweiru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4530518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主動回收藥品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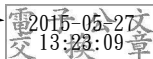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5月21日FDA藥字第1041404996號函副本（正本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貴公司經銷販售之「糖倍平 膜衣錠 2.5/500 毫克（衛署藥輸字025793號）」（批號306321、401192A、401364、406792及406805）及「糖倍平 膜衣錠 2.5/850 毫克（衛署藥輸字025792號）」（批號403740、407011及407017），因藥品鋁箔包裝之條碼讀值有誤，故主動回收藥品。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本案回收係屬第三級危害，請貴公司依據該署104年5月21日FDA藥字第1041404996號函（正本諒達），及「藥物回收作業實施要點」辦理相關事宜，並於104年11月20日（星期五）前檢送不良品發生原因之調查報告、預防矯正措施、預計改善時程及回收完成報告書（包含處理過程及最終處置結果）等相關資料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及本局。

三、副本抄送本市各相關公會，請配合台灣百靈佳殷格翰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前揭藥品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台灣百靈佳殷格翰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臺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牙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

裝



訂



線